

watch | 上证观察家

# 防范整体金融风险向银行业集中



□常清

通过对经济增长的实证分析,我们发现我国经济运行可能出现整体风险向银行业集中的问题。目前的情况是各类金融机构当中银行最为财大气粗,似乎做任何新兴的金融业务都应该由银行来控股,大家方觉得安心。这就导致了实践中发展任何金融服务业和新兴的金融市场都让银行参与其中,并且成为主要的风险承担者。建设社会主义新型市场体制,现行的金融体制非彻底改革不可。改革的重要原则之一还是要坚持下大力气改变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失衡的比例,从体制上保证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快速增长,做大做强资本市场,从制度上保证金融风险分散化,不向银行业集中。

近几年我国经济快速增长,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通过对经济增长的实证分析,我们发现我国经济运行可能出现整体风险向银行业集中的问题,这点我本人非常担心。去年我和同事们就我国的经济发展必须直面“输入型金融危机”的课题进行了研究,提出了输入型金融危机可能的引发点在于经济运行的风险集中于银行业的观点。而从这两年金融体制改革实践和运行的实际情况来看,似乎在体制上强化了这一趋势。因此,我认为还应该从体制的方面加以深入研

究,警惕我国经济运行的整体风险向银行业集中。

金融体制改革的重点之一是彻底改变我国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的比例失衡,由计划经济时期的间接金融占主导地位的旧体制向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各有正常比例,相协调的新体制转变。在改革的过程当中,我们推出了许多重大的战略举措,如大力发展非银行机构、大力发展新兴的金融服务业、大力发展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这些重大的改革措施对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高速发展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历史证明这种改革的方向是正确

的,但是其中一个问题应该引起我们高度的重视。那就是在混业经营这一观点的影响下,我国新兴的金融服务业和资本市场又开始出现“返祖”的现象,纷纷向银行靠拢,这将可能引致金融风险向银行业集中的问题。

在前几年的金融改革过程中,严格遵从着各类金融机构风险隔离的原则,这是金融改革最根本的原则。有很多人写文章对于混业经营的概念和内涵理解是有偏差的,似乎是金融混业经营银行就什么业务都可以干,实际上混业经营是以金融各个行业风险隔离原则为基础的。所谓混业经营是指一个金融控股集团可以通过设立独立

的子公司的方式分别经营不同的金融服务业,并不是它本身什么都可经营。我国目前的情况是各类金融机构当中银行最为财大气粗,似乎做任何新兴的金融业务都应该由银行来控股,大家方觉得安心。因为银行是国家的信誉、是永远没有风险的,这就导致了实践中发展任何金融服务业和新兴的金融市场都让银行参与其中,并且成为主要的风险承担者。

发展直接金融的目的一方面是为了转换微观基础的运行机制,另一方面是为了分散金融风险。只有坚持这一正确的改革方向,我国的金融体制改革才能不断地取得新的成就。我们要大力发展资本市

场,推进资本市场管理体制的改革,与此同时在大力发展资本市场的时候,一定要坚持彻底切断银行与银行的联系,尤其是不能让银行参与新兴市场的风险保兑业务。当前一些所谓金融混业的试点值得我们注意,例如银行出资控股基金公司、银行大量参与保本分成的理财业务,甚至参与更加不熟悉的国际市场外汇理财业务等等。随着改革的发展应该让基金的发展步子更大一些,但一定要将基金建设成为新兴的金融机构,与银行没有任何关系,银行只是为基金的流通提供服务。

建设社会主义新型市场体制,现行的金融体制非彻底改革不可。我认为改革的重要原则之一还是要坚持下大力气改变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失衡的比例,从体制上保证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快速增长,做大做强资本市场,同时坚决实行风险隔离制度,限制银行参与新兴金融业务;从制度上保证金融风险分散化,不向银行业集中。

(作者系中国农业大学期货与金融衍生品研究中心教授、博导)

## 公众需要的是不涨价而不是“赞成不涨价”

□珑铭

1月16日,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有记者问,此前铁道部已经宣布今年春运不涨价,不少专家认为公路春运同样不该涨价。就此,交通部副部长徐祖远表示,交通部赞成在春运期间公路和水路不涨价,但是,道路运输的定价机制是各地方政府通过物价部门与交通主管部门来确定运输价格,水上价格则完全按照市场的方式,完全放开。

春运涨价的始作俑者是铁路部门,公路、水路交通紧随其后,但是,现在铁路部门不涨价了,按照常理,公路、水路也应该跟着效法,放弃春运涨价的做法。然而,公众听到的却是一种含糊其辞的说法,所谓的“赞成”不涨价也并没有反对、阻止涨价的意思,至于道路运输定价机制和水路运输完全放开的说法,更是清晰地为可能的涨价留足了空间。面对这种模棱两可的信息,公众普遍表现出失望的情绪也属理所当然。

春节是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也是一年中最为重要的节日,让国民愉快地渡过一个祥和的节日,是交通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如果交通部门的态度仅仅停留在“赞成”不涨价层面,很难消除人们心目中普遍存在的疑虑。其实,继铁路部门放弃涨

## 人民币有望实现实质性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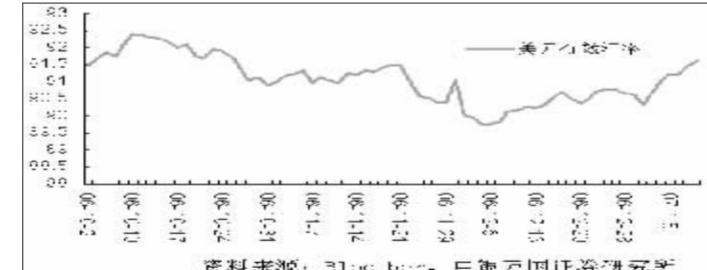
□梁福涛

2007年1季度人民币有望实现实质性升值,主要理由有二,一是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快速升值,二是美元汇率有望继续企稳或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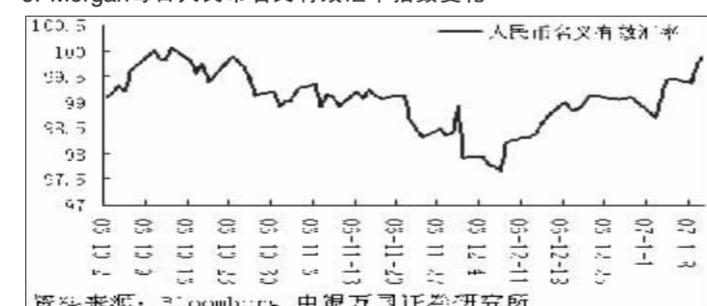
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06年贸易顺差达1774.7亿美元,12月份当月贸易顺差约为210亿左右,至此贸易顺差已经连续三年保持在200亿以上,我们预计较高贸易顺差还将持续。2006年12月份以来人民币汇率总体呈现适度加快升值趋势。贸易顺差持续较高必将进一步增大人民币汇率升值压力,预计人民币将在稳健升值的基础上适度加快速度。

在人民币对美元持续稳健

JPMorgan每日美元名义有效汇率指数变化



JPMorgan每日人民币名义有效汇率指数变化



升值的情况下,美元汇率的走势将直接决定着人民币有效汇率实质性走势。2006年四季度以来人民币有效汇率的走势与美元有效汇率走势的相关性高达91%。每日有效汇率的具体数据显示(见图),2006年12月7日以来人民币和美元同步开始走强,人民币恢复实现实质性升值。新近公布的数据显示,2006年12月份美国贸易赤字比上月和市场预期均有所下降,工厂订单以及汽车销售量均有所回升;首次失业人数有所上升,但是制造业就业人数下降减缓,平均每月收入也在上升;消费者信心指数上升,同时经济乐观程度指数继续上升。从变化趋势看,这些都有利于美元继续企稳或可能走强。因此我们预计,在人民币对美元继续保持稳健升值的情况下,一季度美元企稳将可能带动人民币继续实现实质性升值。

人民币汇率实质性升值带来的直接影响主要在于两个方面,第一,可能给对外贸易带来实质性影响。近年来人民币有效升值不足,其对对外贸易的影响也十分有限,而人民币实现实质性升值以后,人民币升值进程对出口以及贸易顺差的影响也将真正逐渐显现。第二,实现了货币真实溢价。人民币实质性升值必将带来人民币相对真实溢价,人民币的吸引力也将进一步提高,这将可能进一步带来跨国资本流入。例如,随着人民币贵过港币,香港地区资本可能加速流入内地。

(作者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分析师)

## 给邮政储蓄银行提个醒

□张吉光

1月2日,中国银监会正式批准邮政储蓄银行成立,邮政储蓄银行面世指日可待。长达十年之久的邮政储蓄改革方案之争终将告一段落,业界内外关于邮政储蓄的诸多诟病与指责亦将归于平静,那些关心邮政储蓄命运的人士终于可以松一口气。毫无疑问,邮政储蓄银行的成立顺应国际潮流,将在很大程度上解决原有邮政储蓄体制的种种弊端与缺陷,并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和中国银行体系的完善。但我们必须看到,受历史因素制约,即将挂牌的邮政储蓄银行仍面临一些棘手问题,并受到诸多限制。如果不能引起足够重视,并采取切实措施予以解决,邮政储蓄银行的未来发展不会一帆风顺。

邮政的政策性与经营的商业性之间的关系问题。根据银监

会的批复,邮政储蓄银行的市场定位主要是面向“三农”,在农村地区开展零售业务。因此,邮政储蓄银行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商业银行,而是具有很强政策性的“准政策性银行”。但根据国务院2005年通过的《邮政体制改革方案》,邮政储蓄银行是由中国邮政集团控股的银行,是一家地地道道的金融企业。企业的性质决定了其日常经营必然遵循商业性原则,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标。一方面,在商业性原则的指导下,邮政储蓄银行会不遗余力地开展银团贷款、资金运营业务,以获取高额利润;另一方面,在政策性要求下,邮政储蓄银行又必须积极发放农村小额贷款,与农村金融机构开展合作,因此,如何安排资金成为第一大难题。同时,一方面,服务三农的定位要求邮政储蓄银行的资金取之于农,用之于农;另一方面,逐利动机又驱使邮政储蓄

网点优势与劣势的平衡问题。与现有商业银行相比,邮政储蓄银行最大的优势就在于遍布全国31个省市的3.6万个网点。即使是四大国有银行亦相形见绌。这也是众多业内专家看好邮政储蓄银行未来发展前景的最主要原因。笔者也相信,在网点优势的支撑下,邮政储蓄银行必定会在中间业务和零售业务方面大展拳脚,取得快速发展,并形成竞争优势。需要注意的是,在邮政储蓄银行的3.6万个网点中有相当一部分规模较小、设施陈旧、设备落后,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大多数农村地区网点人员配置仅有三人,柜员集邮政业务、储蓄业务、代理业务于一身,授权制度得不到落实等,问题非常严重,存在风险隐患,是一个相当棘手却又不得不解决的问题。

推进改革与确保稳定的关

系问题。处理好改革、发展与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是决定一项

改革成败的关键问题,也是考验改革推动者智慧的难题。当前,邮政储蓄银行面临进一步推进改革与确保稳定的之间的关系处理问题。毫无疑问,改革原有制度安排,特别是“只存不贷吃利差”的不合理安排是解决邮政储蓄原有弊病的关键。这也是国际上邮政储蓄的发展趋势。这意味着邮政储蓄银行逐步朝真正的商业银行靠拢,逐步介入贷款业务。如此一来,邮政储蓄原有的“只存不贷无风险”的经营特色和金字招牌将不复存在。而这恰恰是邮政储蓄在市场竞争中赢得客户信赖和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制胜法宝。根据改革方案,邮政储蓄银行将实行市场化经营管理,自担风险,自负盈亏。邮政储蓄银行在缺乏信贷经验的情况下开展风险较大的信贷业务,势必会改变其在老百姓心中的信用形象。邮政储蓄银行及各有关部门应引起警惕。

voice | 上证名记者

## 土地增值税或再次被转嫁



刘道伟 制图

□时寒冰

1月16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最新的《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从2月1日起正式向房地产开发企业清算30%~60%不等的土地增值税。

此消息一出,市场立即作出激烈反应。1月17日,地产股纷纷逼近涨停,大部分地产股的跌幅封单都超过了百万股,这说明人们对土地增值税清算给房地产企业利润造成重大影响存在着共识。

土地增值税清算的影响并不局限于它对楼市所造成影响可能更为强烈和持久。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对土地增值税清算之前的1月1日,大城市土地使用税每平方米年税额,已由0.5元至10元调整为1.5元至30元,整整增加了两倍。税务部门增加税收的冲动通过具体行动完整地展现出来。税务部门强调,提高土地使用税,清算土地增值税政策只适用于开发商,不会向购房者收取,不会影响到房价。果真如此,清算土地增值税或能给开发商利用囤地牟利的做法造成致命打击。问题是,由此增加的成本开发商们愿意悉数承担吗?在房价依然坚挺的大背景下,增税不影响房价恐怕只能是一厢情愿,开发商毕竟不是省油的灯。

对二手房征收个税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税务部门对二手房征税的初衷是为了抑制投机,但许多人担心征税可能抑制二手房市场,推动房价上涨。结果不幸言中,相关税收被转嫁到买房人身上,房价继续上涨。以北京为例,2006年北京二手房交易量增长

幅度创下历史最低纪录。二手房市场是梯级消费格局中承上启下的一个重要环节,它的繁荣与否对房价有着最直接的影响。伴随二手房交易量的萎缩,北京房价快速上涨。国家统计局和国家发改委共同发布的70城市房屋销售价格统计数据表明,2006年6月至11月间,北京房价环比增幅均达10%左右,其中10月份涨幅位列全国第一,11月份涨幅名列全国第二。

房地产市场调控至今未能取得明显效果,甚至出现了越调越热的现象,建设部曾透露国务院对调控现状不满意,追根溯源,其中一个主要原因就在于相关调控措施互相抵触。房市调控的目的是阻止房价上涨,促使房价理性回归,而加强住房用地的供应量、加大市场需求量的小户型住房供给和加大经济适用房或廉租房的供应,无疑是最有效的措施,但是,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又担心土地价格降低导致土地出让金减少。于是,出现了房市调控措施与土地紧缩措施同步而行的离奇现象,两种方向相反的措施互相牵制,房价调控越高也就毫不奇怪了。

世上很少有两全其美的政策,刻意去追求这一效果往往是两头尽失,背离初衷。土地增值税的清算,无疑是为房市中各既得利益主体继续推动房价上涨提供了一个新的借口,同时,只有通过推高房价转嫁税收成本,相关既得利益主体才能继续维持高利润,也才能在资本市场延续地产股的辉煌神话。

但是,一旦高达30%~60%的土地增值税被转嫁到房价中,房价上涨就在所难免,这将进一步加大房市调控的难度,使房市调控越来越成为难以完成的任务。

## 否定或变相抵制 舆论监督倾向值得警惕

□陈予军

1月16日,广州市召开政法工作会议部署今年工作。广州市委副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张桂芳在工作报告中指出:“虽然广州资讯和媒体业为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重大的作用,但也造成一些治安问题被迅速扩大化。”而就在几天前,针对目前市民中出现的“食品安全恐慌”,广州市农业标准与检测中心主任彭晓直指那是“媒体的错”,他认为市民有些时候是让媒体“误导”了。

如果说这种对舆论监督作用的否定还仅仅停留在口头,那么,一些地方干脆制定出了具体的措施,以行动变相抵制舆论监督。比如,去年年底,安徽省枞阳县“提出”了一份关于正确对待新闻舆论监督工作的“若干意见”:对中央、省外媒体以及其他新闻媒体涉及问题严重、影响较大的报道采访,被采访单位主要负责人必须亲自热情接待,全程陪同采访。如果有领导“全程陪同采访”,谁还敢对记者讲真话?舆论监督的作用势必被架空。

更令人震惊的是,在1月9日发生的记者兰成光被暴徒打成重伤死亡事件中,中国贸易报社证实,兰成光是该报社临时聘用的记者,报社要为他维权。但是,山西省委宣传部新闻处却强调:“死者不是记者,这案子是一般刑事案件。”山西大同市在《打击假报假刊假记者专项行动通告》中对假记者的定义是:“凡不持有新闻出版总署核发的《新闻记者证》,从事采访活动的人员均为假记者。”

众所周知,我国对新闻记者证的发放管理非常严格,即使新华社、人民日报新进人员,也要经过一段时间实习后,才能取得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核发的《新闻记者证》。直接将没有《新闻记者证》的人一概视为假记者,那些实习记者怎么办?这必然将

一部分记者排除在外。这种以打假为名,对假记者概念扩大的做法,在一定程度上暴露出个别地方对记者、对舆论监督的反感情绪。

近年来,中央高度重视舆论监督所发挥出来的积极作用。新华社总编辑南振中先生撰文指出:从1987年开始,“舆论监督”连续4次出现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中:十三大报告指出,要“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支持群众批评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十四大报告指出,要“重视传播媒介的舆论监督,逐步完善监督机制,使各级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置于有效的监督之下”;十五大报告指出,要“把党内监督、法律监督、群众监督结合起来,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十六大报告强调,要“加强组织监督和民主监督,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

由于舆论监督,一些重要线索被揭露出来,一些腐败分子落网,一些违法违规行为得到制止,一些不合理做法得到纠正,舆论监督在推动政务“公开、公正、透明”乃至整个社会进步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是,由于舆论监督深深触动了一些地方的利益,触动了一些利益集团的利益,他们千方百计地阻挠舆论监督的进行。

鉴于这种做法有可能抑制舆论监督的作用,200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基层单位不得封锁消息、隐瞒事实、干涉舆论监督,不得以行凶、贿选等手段对舆论监督进行干预。

舆论监督在本质上是人民群众通过新闻媒体对国家事务和社会公共事务进行的监督,是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要途径。任何阻碍舆论监督的做法都与人民利益和中央精神相背离,对于近来一些地方接连出现的否定或变相抵制舆论监督的倾向应保持高度警惕,防止这种倾向扩大化。